

打倒土豪分田地

——会东县土地改革运动史实简略

刘联德

引 言

土地改革运动已经过去四十多年，没有准确的史料记载，诸如，各阶级成份的农户、人口数；没收和征收的土地，生产资料数目；有多少农民分得土地、生产资料等，均无法考证。许多具体事件要回忆清楚也实在太难，但县政协文史委的同志多次约稿，盛情难却，鄙人只好免为其难，尽可能地对土地改革的情况作个粗略的回忆。

土地改革，是建国后在共产党领导下，广泛发动农民群众，没收地主的土地和生产资料，分给无地或少地的农民，变革生产关系的一次伟大的革命运动。运动的声势之大，参加的群众之广泛，是史无前例的。通过土地改革运动，彻底摧毁了数千年封建剥削制度，从政治上，经济上打击了封建地主阶级的反动统治，改变了农村的生产关系，使整个农村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农民翻了身，耕者有其田，极大地推动了生产力的发展。

会东县的土地改革是在建县前后分两批进行的，即二、三期土改（中共会理县委于一九五一年初春召开了土改工作会

议,组成了庞大的土改工作团,在现会理所辖地区开展了一期土改,只派了少数干部到东区作土改准备工作)。一九五一年十二月在会理县东区(包括太平区)开展第二期土改,次年十一月底结束。土改委员会与第九区公所同在现在县幼儿园内办公,土改委员会主任李逸(会东县第一任县委书记)。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会东县委召开了土改工作会议,一九五三年一月初起在巧家县划给会东县的地区开展第三期土改,于一九五三年五月结束。土改委员会设在大桥,主任柏××

会东县的土改运动是在会理县一期土改工作取得经验的基础上进行的,工作队员都经过了一期土改工作的实践,无论政策水平,工作方法都有了大的提高。因此,进行得比较顺利,没有走弯路。

整个土地改革运动是按照政务院颁布的《土地法大纲》进行的。工作队的组成人员:一是部队转地方工作的干部,二是西干校毕业分配到区乡的学生,三是县、区级机关的干部,四是农民积极分子。县成立土改委员会,组成工作团,乡为工作队,村为工作组。除土改工作队外,各乡、村还临时招用了一些能写会算的人员担负丈量土地,填发土地证等工作。

干群团结,鱼水情深

深受几千年的封建压迫和剥削,世代当牛做马,饱尝人间苦难的劳动人民,做梦都不曾想到:在共产党、毛主席领导下,世道变了,农村要土改了,穷人要有自己的土地了,要翻身作主人了,这真是千载一时的大喜事。土改工作队要进村了,人们闻讯,无比激动,奔走相告,不少人自动跑到乡农协会,有的甚至跑几十里路到区或土改工作团驻地迎接工作队,抢着给

工作队背行李、拿东西。工作队每到一个村寨，人们聚集在村口，敲锣打鼓，鞭炮齐鸣，一片欢腾，人人欢声笑语，个个笑逐颜开。大家争着把工作队同志往自己家里拉。谁家住了工作队同志，谁家就感到很光彩，总要在村人面前炫耀一番，工作队住的农户家，虽然很贫穷，但都尽其所有，热情招待。工作队纪律严明，作风踏实，严格执行三大纪律，八项注意。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访贫问苦，关心群众，爱护群众，依靠群众，同农民群众心连心（打成一片），深受农民群众的欢迎。工作队住到那里，那里就（很）自然地成为农民群众集会的中心，每天夜幕来临，男女老少自动地集合到工作队住地，唱歌跳舞，听工作队同志讲穷人要翻身的道理和土改政策。工作队的每一个行动，每一句话，都成了农民群众希望的火花。在农民群众眼里，工作队就是上帝，是救星，是希望。

土地改革是一场严肃的阶级斗争。斗争的矛头直指封建地主阶级。几千年的封建剥削制度要被消灭，地主阶级的家产即将失去，自然很不甘心。他们对土改工作队恨之入骨，要作（最后的）垂死挣扎，总想搞破坏。但是，他们的一举一动都在广大人民群众们的监视之下，不敢贸然行事。儿童团、妇女会、民兵队、农协会把保护好土改工作队的人身安全作为自己的神圣职责，在工作队周围很自然地形成了一个庞大的群众性保护网。工作队住地夜间有民兵站岗放哨，工作队走村串户、访贫问苦，暗中有人保护，工作队到异村联系工作或到乡农会开会，有人接送，所有这些保护措施，都是农民群众自发的，在工作队不知不晓的情况下进行的。这种情况不是一个村两个村，凡是有工作队的地方似乎都如此。当时在鲮鱼地区流传着这样一首歌谣：

土改队到农村，
领导农民闹翻身。
地主恨，农民亲。
保护好土改队
土改才能得胜利。

这充分反映了广大农民群众的心声。

土地改革工作结束，工作队离村时，男女老幼集聚到村口、路旁欢送。工作队和农民群众依依不舍，挥泪告别。许多人热泪盈眶，泣不成声。不少老年人一把鼻涕一把泪地说：“历朝历代，官府派来的人都是替土豪劣绅说话，敲诈勒索农民，如今共产党、毛主席派来工作队尽为农民办好事，斗倒了地主，分了田地，穷人翻身了，工作队要走了，我们舍不得啊！”有些人把工作队送出村十几里，几十里，还紧紧拉着工作队同志的手不放，临别还哭着说：“你们要回来啊！一定要回来啊！”工作队的同志也依依不舍，挥泪告别。

土改工作队与农民群众为什么会有这样深的鱼水情呢？从当时的具体历史环境来讲，形成这种鱼水关系的主要原因有三点：一是历朝历代的封建统治同共产党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形成鲜明对照，过去官府的人到农村是拉夫派款，奸淫估霸，敲诈勒索，搜刮民财，无恶不作。而土改工作队搞土改，分田地，完全是为广大农民群众谋利益，开天辟地以来，农民群众突然间看到了为自己办事的工作队，在心理上感到了一股甜甜的味儿；二是工作队纪律严明，作风正派，按“三大纪律，八项注意”办事，自己背行李，吃饭付钱，同农民群众打成一片，使农民群众对工作队产生了一种特别的亲切感；三是土地改革所解决的是广大农民群众同地主阶级之间的矛盾，所办

的一切事情完全符合广大农民群众的迫切要求和根本利益，丝毫没有涉及到小私有者的利益，农民群众在土改中所得到的只有好处，无任何损害，农民群众把土改工作队看成是自己利益的代表。所有这些都自然地、很自然地把土改工作队与农民群众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形成了亲密无间的鱼水关系。

发动群众，提高觉悟

土地改革是一场激烈的阶级斗争。土改工作队要领导农民群众打倒地主阶级，彻底消灭封建剥削制度，而地主阶级则不甘心于自己的失败，要千方百计地维护封建剥削制度。他们有的造谣惑众，散布什么：“地主是石头，工作队是水”。使农民群众不敢参加斗争；有的施展美人计，拉农会干部下水，以保护自己的利益；有的暗地给雇工、佃户送钱送粮，要雇工和佃户不要揭发斗争；有的四处疏散财产，尽量保护既得利益，农民群众虽然有土改的强烈愿望，但也顾虑重重，不敢积极投入斗争。

为了提高群众觉悟，激发农民群众的斗争热情，土改工作队按照土改委员会的部署，召开群众会、民兵会、妇女会、老年会、青年会，大张旗鼓地宣传政务院颁布的《土地法大纲》，宣传土改的方针政策。在反复宣传政策的过程中，工作队通过访贫问苦，调查研究，培养和发现积极分子，整顿纯洁农会、民兵、妇女组织，把一些苦大仇深，立场坚定，敢于斗争的积极分子充实到农会领导成员中，形成骨干力量。紧接着引导农民群众挖穷根，倒苦水，算剥削帐，揭露封建压迫和剥削。一个村培养三、五个苦大仇深的典型，召开诉苦大会，控诉万恶的旧社会，历数国民党反动派的罪行，诉说土豪劣绅的敲诈勒索和地

主阶级的盘剥，以苦引苦，掀起群众性的诉苦热潮。几千年的封建压迫，劳动人民世代当牛做马，受尽欺凌和剥削，谁家都有一本苦情帐。有的哭诉被地主恶霸敲诈勒索，走头无路，妻离子散，家破人亡的惨状；有的哭诉被土豪劣绅奸淫估霸，奸妻夺女，烧杀抢掠的血腥罪行；有的哭诉被地主重租高利盘剥，终年劳累不得温饱，卖儿卖女，讨口要饭，饿死荒丘的悲惨情景。开始是少数人诉苦，你倒一盆苦水，我挖一条穷根。旧社会的种种罪恶，土豪劣绅的敲诈勒索，地主阶级的压迫剥削手段被揭露出来，一桩桩，一件件，历历在目，台上诉苦，台下哭泣声一片，整个土改地区广大农村处在一片哭诉声中，哭诉声使农民群众震怒，挖穷根倒苦水使农民群众觉醒，大大提高了农民群众的阶级觉悟，增强了对旧社会，对土豪劣绅的仇恨，激发了斗争热情。（使）农民群众认识到：封建剥削制度是穷根，土豪劣绅是祸根，只有彻底消灭封建剥削制度，打倒土豪劣绅，穷人才能翻身。群众发动起来了，涌现了大批土改积极分子。土改工作队依靠这批积极分子，团结广大人民群众开展了轰轰烈烈的土地改革斗争。

丈量土地 划分成分

丈量土地，划分阶级成分，是土地改革的一个重要步骤和根本依据。这项工作是在发动群众，明确政策的基础上进行的。

会东地区旧时的土地计量，不按亩或顷计算，是以下多少“种”为计量，即几升种、几斗种，极不准确。为给划分阶级成分和分土地打好基础，土改工作队和农协会共同组成土地丈量小组，除工作队员和农会干部全部参加外，还临时招用了一些

能写会算的人员专事丈量土地。首先逐户进行登记(包括出租、自耕、佃耕土地、耕牛、农具),大体弄清各农户家庭经济状况(若是佃户、债户,还要登记佃主债主的地址,姓名,年租年利数额)。然后丈量小组依次逐丘逐块进行丈量,按丘编号,打桩插牌。填写土地丘号册,注明户主,租佃关系,租金或租米数。本丘土地编号,丈量结果,东西南北四至。通过丈量土地,不仅弄清了土地的准确数量,而且彻底弄清了各阶层的土地占有情况和租佃关系。土改工作队和农会主动将本村农户佃耕的土地和负债情况介绍到佃主债主所居住的乡、村农会,作为划分阶级成分的依据。少数佃主债主为了隐瞒其经济状况,逃脱划为地主、富农,私下与佃户债户商议解除租佃关系和债务关系,保证不再收租收利,要债户佃户不要暴露其租佃和债务关系,但在广大农会会员的监督下,极少有隐瞒过去的。

据嘎吉区、新堵区、鲁吉区的统计,土改前各阶级成分占有的土地比例为:地主占田 55.6%,占地 32.58%;半地主式富农占田 1.64%,占地 2.04%;富农占田 7.34%,占地 6.96%;富裕中农占田 0.48%,占地 2.51%;中农占田 17.21%,占地 23.91%;贫农占田 10.01%,占地 18.86%;雇农占田 0.26%,占地 0.42%。其他成分占田 2.2%,占地 1.67%;公庙占田 5.26%,占地 11.05%。地富在总人口中只占 3.22%,却占有土地 60%左右。劳动人民人口占 96.78%,占有土地不到 40%。

在丈量土地,掌握各农户经济状况后,土改工作队把政务院划分农村阶级成分的具体政策交给群众,农会成立阶级成分评议小组,各户根据自己的经济状况对照划成分的标准自报成分,群众公议,评议小组审查通过。划阶级成分本身就是

一场尖锐激烈的阶级斗争,谁也不愿当地主当富农。地主富农总是千方百计地隐瞒剥削。工作队和农会广泛进行内查外调,掌握确凿证据,公布于众,对个别在事实面前不服的,土改工作队和农会干部发动群众面对面的揭发,算剥削帐,让其在事实面前低头服罪。整个划分阶级成分工作是张榜公布定案,划为地主、富农的,要整理详细材料,报土地改革委员会审查批准。

划分阶级成分的标准如下:

地主:确定是否是地主成分的唯一标准是:有劳动力而不劳动,完全靠剥削(收租、放债、雇工)为生。有的虽然没有土地,但有劳动力而不劳动,完全靠转手租佃收租为生,划为二道地主。有的有劳动力不劳动,以剥削为生,土改时家境败落者划为破产地主。地主的家庭成员,年满18岁,在土改前三年直接参加剥削的划为地主分子。

半地主式富农:家庭成员有劳动力而参加了少量劳动,其剥削收入超过自己劳动所得两倍者,划为半地主式富农,按富农对待。其家庭成员年满18岁,土改前直接参加剥削三年者划为富农分子。

富农:土改前三年自己参加劳动,同时又收租、放债、雇长短工(300个短工折合1个长工),其剥削收入超过自己劳动收入25%者,划为富农。家庭主要成员划为分子(富农当时是作为民族资产阶级对待不斗争,不没收财产,只征收多余的土地、山林、房屋、耕牛、农具)。

佃富农:自己有较多的土地,又佃大地主的部分土地,并将其所佃土地转租给别人,收取高租,从中剥削,其收租与交租相抵,剩余部分为剥削,土改前三年剥削收入超过自己劳动

收入的 25% 者,划为佃富农,仍按富农对待。

小土地出租:有土地而无劳动力(家庭成员丧失劳动力),自己无力耕种,将土地出租,以收取租米为生,划为小土地出租,按富裕中农对待。

富裕中农:自己参加劳动,又有力量雇工、收租、放债,其剥削收入没有超过自己劳动所得 25% 的,划为富裕中农(即后来的上中农)。

自耕中农:划分中农的标准是有充足的土地,生产资料齐全(耕牛、农具),不剥削别人,也不受人剥削(不包括苛捐杂税)。

佃中农:自己有一部分土地,又佃耕部分土地、耕牛、农具齐全、家庭生活比较富裕者划为佃中农。

贫农:是农村中的半无产阶级,自己没有土地,缺少耕牛、农具,靠佃耕土地为生,终年劳动,其收入除交租外所剩不多,生活贫困,要出卖一些劳动力才能维持简单生活。

雇农:是农村中的无产阶级,一无所有,完全靠打短工,当长工为生。

自由职业:以行医、教书为生。

迷信职业:以搞迷信活动为生。

游民:既无产业,又不劳动,游手好闲,不务正业。人们称之为“二流子”,受人鄙视,继后对其强行进行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

兵痞:以当兵为生。

据嘎吉区、新塔区、鲁吉区统计,各阶级成分在总农户中的比例为:地主占 1.93%,半地主式富农占 0.48%,富农占 2.32%,富裕中农占 0.96%,中农占 22.3%,贫农占

56.46%，雇农占 8.02%，其他成分（小土地出租、小商贩、自由职业等）占 6.03%。各阶级成分的人口在总人口中所占的比例为：地主占 2.32%，半地主式富农占 0.54%，富农占 3.8%，富裕中农占 1.29%，中农占 30.35%，贫农占 52.64%，雇农占 4.4%，其他成分占 4.96%。

在划阶级成分中，个别乡村的地主、富农，由于对政策理解不深，害怕斗争，个别有悬梁自尽的，有的关上门放火烧房全家人同归于尽的（火山乡刷把村），这只是个别现象。大多数地主、富农尽管思想紧张，惶惶不可终日，但在党的政策的教育下，能够认罪服罪，接受农民群众的斗争，有的主动退押金，毁地契，交出财产，被视为开明地主，受到宽大。

斗地主 反浮财

依靠贫雇农，团结中农，孤立富农，集中力量打击地主阶级，这是土地改革运动的基本方针，又是土改工作队必须遵循的阶级路线和工作方法。在具体对待上，地主（包括二道地主和破产地主）的财产（包括土地、山林、房屋、耕牛、农具、粮食、金银、衣物、家具等）全部没收。富农（包括半地主式富农）征收其多余的土地、山林、房屋、耕牛、农具、其余财产加以保护。中农（包括小土地出租、富裕中农、自耕中农、佃中农）的所有财产严加保护。贫雇农为农村的依靠力量，是土地改革的直接受益者。

在划分阶级成分后，土改工作队和农会按照依靠贫雇农，团结中农，孤立富农，打击地主阶级的方针，广泛发动群众，开展了轰轰烈烈的斗地主，反浮财，闹翻身的斗争。当时对地主阶级实行政治上打倒，经济上搞垮的政策。土改工作队和农会

干部带领贫雇农对地主阶级的家庭财产进行登记查封,除留给地主阶级家庭成员必须的粮食、衣物、用具、住房外,一律收归农会。然后召开斗争大会,开展面对面的斗争,由直接受剥削的贫雇农进行诉苦斗争,历数地主阶级的残酷剥削手段,揭露他们同伪政权相勾结敲诈勒索欺压人民的罪行。从政治上打击地主阶级的反动气焰,与此同时开展反浮财斗争,发动知情人员揭发地主阶级隐瞒疏散财产的事实,要他们交出所隐瞒的金银、首饰、衣物等。斗地主分子难免出现一些过火行为如打、吊、关押等,个别有滚禾麻、仙人掌等。为保护群众的积极性,土改工作队对过火行为不公开制止,只从旁引导,要大家注意斗争策略,通过激烈的斗争,有从地主的亲戚朋友家拿回财物的,有从地下挖出金钱、烟土、首饰、衣物的,凡地主阶级的封建财产,少有遗漏。

斗地主,反浮财,是一场大规模的群众性阶级斗争,参加的群众之多,斗争场面之热烈,群众斗志之高昂,是罕见的。地主阶级分子无不低头认罪,交出财产,广大贫雇农欢天喜地,笑逐颜开。地主分子认一次罪,交出一次财产,大家就感到获得了一次胜利。有一首歌谣:“穷人要翻身,斗倒地主拔穷根,跟着毛主席,当家作主人”。

分财物 分田地

在斗地主,反浮财,广大农民群众都认为地主阶级的财物基本查出来后,紧接着进入分财物、分田地阶段,称之为“分胜利果实”。

生产资料(耕牛、农具)和财物(粮食、银元、首饰、家具、衣被)的分配对象,首先是雇农,其次是贫农,再次是中农。雇农

没有财产,在分配时首先满足他们在生产、生活上的需要,分给耕牛、农具、粮食、家具、衣被等。雇农分配剩余的物资分给贫农。中农也适当给点实惠,如分给一条凳子,或一张桌子,或碗、筷(一般为江西瓷碗,牙骨筷子)等,以作参加土改的纪念物。

没收和征收的房子,除留少量作为农会办公房外,其余全部分给无房居住的雇农或贫农。

没收和征收山林,属大片的成材林收为国有林,族山或(零)星山林划为村有林,归集体所有,一律不分给农户。富裕中农,中农的山林仍归自己所有。

没收和征收的土地(包括庙田、学田、族田),原则上那个村没收和征收的土地就分给那个村的农民。由于各乡、村没收征收的土地多少不同,人均分配有差异,有的村多些,有的村少些。分配的办法:(1)在没收征收的土地总数中留1%的土地作为公田,属国家所有,用作国家建设用地,由县财政局管理,乡村代管,租给农民耕种,每年适当交一部分粮食给国家。县农业局、林业局靠河、上侧的土地,就属这种公田。(2)分田户为雇农、贫农、佃中农。应分田户的自耕土地加没收征收的土地为计算人平分田数的基数,按人平均,好孬搭配,多退少补,称之为“进田户,抽田户”。(3)以户计算,一人分两人的土地,两人分三人的土地,三人以上按实有人口分配。(4)对地主阶级实行给出路的政策,留给住房、粮食和必须用品、衣物,留给与贫雇农同等数量的土地,让他们自己劳动,逐步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富农只征收多余的土地、房屋,在分配时没有再留地留房。(5)原则上原来谁耕种的土地就分给谁,不足的补足,多余的抽出来分给少地户。(6)分配时田地好孬

搭配,好田好地少分,瘦田瘦地多分。土地分配前民主评定通产,即以土改前三年连续产粮的总合除以三为亩产量,称之为“通产”。这一方面是为了土地分配,另一方面则给后来计算农业税和征购粮打下了基础。

土地分配结束,对所有农户(包括地主、富农、中农),由工作队统一填发了印有县人民政府大印的《土地证》,注有房屋间数,土地地名,丘块、面积、东西南北四至等。

土地改革结果,使农村各阶级成分所占有的土地发生了根本变化。据嘎吉区、新堵区、鲁吉区统计,土改后各阶级成分农户土地占有的比例为:地主占田 1.86%,占地 2.01%;半地主式富农占田 0.49%,占地 1.19%;富农占田 3.68%,占地 4.11%;富裕中农占田 2.03%,占地 2.57%;中农占田 30.64%,占地 32.37%;贫农占田 49.02%,占地 48.48%;雇农占田 5.42%,占地 4.31%;其他成分占田 5.92%,占地 3.62%;公田占 0.94%;公地占 0.64%。人均占有田地升降为:地主降 95 和 51%;半地主式富农降 31 和 36%;富农降 45 和 26%;富裕中农降 1 和 1.4%;中农升 26 和 8.46%;贫农升 61 和 21%;雇农升 61 和 37%,其他成分升 48 和 81%。

划乡建政 建立政权

土改前乡、村区域较大,乡是减反退时临时划定的,村是以旧时的保为域,其权力机构为乡农协会、村分会。整个土地改革工作是依靠乡、村农协会进行的。土改工作末期进行了划乡建政,建立了乡公所、村公所,选拔经过土改斗争锻炼,有一定工作能力,受群众拥护的积极分子担任乡长、副乡长、武装队长、乡文书、村长、村文书等职,成为共产党领导下的农村基

层政权机构。乡、村政权机构建立后，农民协会自然消失。工作队和乡、村干部共同召开了土改庆功会和生产动员会，发动群众开展大生产运动，至此，土改工作胜利结束，工作队撤离了乡村。农村工作由县、区、乡、村干部负责，转入了发展生产和“一化三改造”运动。

随后，各区、乡又按照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部署进行了土改复查，重点是查地主、富农成分的错划和漏划，查侵犯中农利益的错误，对查出的问题，根据政策作了纠正。

后 记

我原拟写我亲自参加的乡、村的土改情况并打算写得详细些，为此作了较为详尽的回忆，写了一些回忆笔录。后来，经考虑再三，并征求了好几位一起参加过土改的同志的意见，都认为政治历史事件写详尽了不好，其理由有三：其一，时间太长，一些具体情况无法回忆清楚，很难准确记述，若有误差，会造成不好的后果；其二，土改是一场激烈的阶级斗争，涉及到具体人和事。虽然过去四十多年，但凭鄙人经验，某些人在记忆中形成的“仇和恨”是不可能消失。况且有些地主、富农家庭出身的人，今天有的已经入了党，甚至走上了领导岗位。要我把何人在何地搞土改，如何发动群众对何人进行斗争等写出来，实在是心有余悸；其三，作为史料，也只需要研究历史事件中所发生的主要背景，主要经过和结果，以及有关的方针政策等，具体细节研究价值则不大。鉴于上述三点我只将土改的情

况写得比较概略成了朦朦胧胧的东西,但文中所记述的土改方针、政策、作法和大体情景是实在的。

土改时的资料,据有关同志讲,查遍了会东、会理的档案资料,无法找到。只查到几个区的部分数据。我从周霖同志那里索要到两张表,据说是目前找到的唯一资料。把这两张表附后,以资参考。

1994年6月30日完稿

嘎吉土地改革记实

杨 文 熙

解放后不久,经过清匪反霸、减租退押、镇压反革命、划分阶级成份。紧接着分期分批实行土地改革。这是中国共产党在农村实现“耕者有其田”的重要步骤和措施。

培训队伍 充实力量

嘎吉土地改革,是会理县第二期土地改革的一部份。也是东区的一部份。由县土地改革委员会具体领导。为开展好这一期的土地改革,除原有的工作队外,全县于1951年11月下旬,从农村,特别是经过第一期土地改革的通安、黎溪等涌现出的积极份子和具有一定文化程度的城镇青壮年,吸收集集中在“天主堂”分三个中队培训一个月后,除少数分配在贸易公司、银行外。绝大多数分到东(今会东)、西(今米易)区搞第二期土地改革。我们到东区,各自背着行李(被盖等)于1951年12月27日步行到五区(今姜州)。第二天到油菜地。第三天到达嘎吉。接待我们的是华北南下干部王福来同志,因工作队多数队员到县开会,来了批生龙活虎的新生力量,他特别高兴。当时就给大家介绍(大意):嘎吉这个地方很复杂,参加土匪(龙诚匪副司令率部)暴动的人多,有的至今逃窜在外。这几天工作队到县开会,土匪可能乘元旦之机搞暴动,大家要提高警惕。同时他又安慰说,到了分会(贫雇农协会),要依靠农会主

席，并与留下来的工作队同志，随时掌握敌情，多汇报。

元旦这天，嘎吉街赶场的各族群众把狭窄的街道挤得水泄不通。街两头由民兵端着上好刺刀的枪，警惕着土匪乘机骚乱。这一天我和陈继芳(女)、李子流、石佩元(女)、蔡天伦(已逝世)去老寨子十二分会匪龙诚住宅。这里离高科龙吉伟住地约十华里。农会主席杨兴和廿五、六岁，忠厚老实，对人和气。西昌籍工作队员何述直为我们的到来更是高兴，主席杨兴和指着大门左侧楼底(全部用石条砌成的碉楼)说“这是解放时，龙诚在里面挣扎抵抗解放军的地方。”

结合征粮 发动土改

到县开会的工作队返回不久，宣布我们所在的十二分会属嘎吉支点组长艾绍俊领导，分会由陈继芳担任组长，为把组织征粮入库与土地改革紧密结合进行，县上派来一批临时助征员，农户以通产计算征粮。工作队主要是通过召开各种会议，访贫问苦，动员交送公粮，宣传土地改革政策。当时嘎吉一带，广大农民多数是龙吉伟、龙诚的佃户，生活十分贫困，到了深秋乃至冬季，还有披蓑衣无衣穿者。一次分会按支点的安排，我和陈继芳背上公粮和枪支，随着群众前往姜州入库，一路上都找歇气(休息)机会与群众谈心。行至今姜州民主住下，当晚开会斗地主，其他分会也是这样做的，特此作为经验交流。每次开会都要汇报宣传的深度和广度，各阶层的思想反映等。宣传发动阶段，按要求培养考察推荐梨园贫农女青年黄昌玉(县农业银行退休到西昌，因车祸去世)参加(临时干部)。